#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近日收到公 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深圳中兴 合创") 出具的《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》,因合伙企业资金需求,自本计划披露之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。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不超 过 1,67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## 一、股东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上述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:

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	9, 000, 000	5. 38%

深圳中兴合创系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股东,根据其在公司《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及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中作出的相关承诺,以及中国 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、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,深圳中 兴合创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事宜须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减持计划

1、减持股东名称: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;

- 2、减持目的: 合伙企业资金需求;
- 3、拟减持股份的情况:

名称	减持方式	本次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(股)	本次减持计划不超 过公司总股本比例
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	集中竞价	1, 670, 000	1%

- 4、减持期间:集中竞价交易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;
- 5、股份来源: 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;
- 6、价格区间: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#### (二) 承诺履行情况

深圳中兴合创在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与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中承诺: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,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发行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,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对于在首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,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,在锁定期内不出售首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在锁定期届满后的24个月内,将根据市场情况和深圳中兴合创投资管理安排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,减持的股份可能达到上市时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100%,且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(自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,如发生除权除息行为,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)。深圳中兴合创保证减持时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。

截止公告日,深圳中兴合创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,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#### 三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- 1.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,公司股东中兴合创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的不确定性,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
  - 2.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,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- 3.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- 4.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 四、备查文件

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

### 特此公告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